

证券代码：300037

证券简称：新宙邦

公告编号：2021-032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下午13：30
-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6日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6日9：15至15：00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坪山区昌业路深圳新宙邦科技大厦16层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覃九三先生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2 人，代表股份 195,290,89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7.540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6 人，代表股份 165,439,809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0.273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29,851,08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2667%。

###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2 人，代表股份 36,385,15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857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6,534,07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590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29,851,08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2667%。

注：公司目前总股本以 410,792,913 股计算，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四位小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聘请的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5,279,8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4%；反对 6,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2%；弃权 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374,1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98%；反对 6,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0%；弃权 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2%。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5,279,8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4%；反对 6,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2%；弃权 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374,1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98%；反对 6,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0%；弃权 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2%。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5,284,6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8%；反对 6,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378,9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30%；反对 6,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5,279,8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4%；反对 6,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2%；弃权 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374,1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98%；反对 6,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0%；弃权 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2%。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5,279,8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4%；反对 6,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2%；弃权 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374,1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98%；反对 6,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0%；弃权 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2%。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5,279,8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4%；反对 6,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2%；弃权 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374,1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98%；反对 6,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0%；弃权 4,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4,839,69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690%；反对 109,1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59%；弃权 34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5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5,933,95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599%；反对 109,19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001%；弃权 342,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399%。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5,189,49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81%；反对 101,3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283,75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3%；反对 101,39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5,189,49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81%；反对 101,3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283,75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3%；反对 101,39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5,189,49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81%；反对 101,3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283,75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3%；反对 101,39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9,214,56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8886%；反对 6,076,32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111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0,308,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3.3000%；反对 6,076,3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6.7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0,431,11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115%；反对 4,859,7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488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525,37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6.6435%；反对 4,859,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356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95,189,49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81%；反对

101,3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6,283,75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13%；反对 101,39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8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3,671,5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502%；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6654%；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28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765,81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0657%；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6733%；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61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3,671,5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502%；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6654%；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28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765,81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0657%；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6733%；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61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3,671,5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502%；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6654%；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28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765,81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0657%；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6733%；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61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3,671,5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502%；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6654%；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28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765,81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0657%；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6733%；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61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3,671,5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502%；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6654%；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28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765,81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0657%；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6733%；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61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3,671,5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502%；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6654%；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28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765,81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0657%；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6733%；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61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3,671,5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502%；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6654%；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28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765,81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0657%；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6733%；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61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3,671,5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502%；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6654%；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28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765,81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0657%；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6733%；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61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3,671,5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502%；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6654%；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28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765,81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0657%；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6733%；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61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3,671,5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502%；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6654%；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28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765,81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0657%；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6733%；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61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3,671,5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502%；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6654%；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28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765,81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0657%；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6733%；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61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3,671,5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4.0502%；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6654%；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28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765,81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0657%；反对 7,158,16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6733%；弃权 4,461,17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2610%。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王璟律师，刘洪羽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